

## 104 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事務輔導團培訓

(圖文/ 學生事務及校園安全組徐偉翔提供)

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落實學校學生事務與教育工作推動，讓學務經驗傳承及提供行政支援，希冀透過成立學生事務輔導團，以輔導及諮詢等服務，增進學校處理學生事務之專業知能，以達溫馨和諧友善校園。特訂於 104 年 5 月 11 日至 5 月 15 日，共 5 天 4 夜，委託國立臺中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辦理「104 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事務輔導團培訓」活動。

本次培訓由本署劉主任秘書源明主持開幕式，參與培訓的學員為高中職校的資深優良校長及學務主任共 43 位，接受長達 5 天 4 夜共 40 小時的培訓課程，包括學生權利與義務理論及國外實務、教師權利與義務、師生衝突管理、教師與家長諮詢技巧、親職教育、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與案例、學校訂定學生獎懲規定注意事項與錯誤態樣解析、校園霸凌事件及涉入幫派之防制輔導、青少年藥物濫用個案探討與相關法律問題、校園攜帶行動電話使用規範原則及網路成癮防治、學生自治與社團活動、家長會設置及運作與錯誤態樣解析、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及校園性平事件窗口之運作、媒體公關與危機處理、環境教育與健康促進等。

國教署期許未來學生事務輔導團之成立，持續透過知能研習及諮詢服務，增進學校辦理學生事務專業知能；並對學生事務重大事件凝聚共識，協助學校處理學生事務校園衝突及危機，以確保學生受教權、學習權、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等權利及其救濟，以強化校園人權法治教育、品德教育、公民教育、正向管教等各項學務工作成效，達營造優質化的友善校園環境。